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上述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按照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3485号）要求，公司对前述预案进行了相关修订和进一步披露，2016年2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将关于预案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一、特别提示部分

根据证监会的最新监管要求补充提示了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的主体承诺。补充披露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二、发行对象部分

补充披露了金鹰基金用于参与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金鹰穗通定增 72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

三、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概要部分

补充了《附条件生效的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内

容。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部分

对“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进行了补充。

五、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部分

根据证监会的最新监管要求更新了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的承诺。

特此公告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